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網址：tyct.tw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31 日
發文字號：(112)桃汽櫃貨溥字第 061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2 年 5 月 12 日辦理「本市桃園區長安街(大林路至大樹林橋)禁止 5 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」會勘紀錄，敬請 查照。

主旨：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12.05.24 桃交運字 1120028840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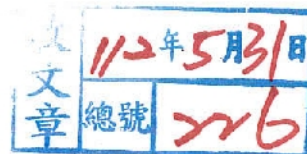
理事長 許崇溥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8樓

承辦人：聘用專案助理 李健豪

電話：03-3322101#6863

電子信箱：09822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
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運字第11200288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2年5月12日辦理「本市桃園區長安街(大林路至大樹林橋)禁止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2年5月5日桃交運字第1120023998號會勘通知單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議員林政賢服務處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桃園市桃園區建國里辦公處（請公所代為轉交）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張新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許崇博

總幹事姚信昇

幹事簡家楨

本市桃園區長安街(大林路至大樹林橋)禁止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 會勘紀錄

壹、會勘時間：112 年 5 月 12 日(星期五) 上午 11 時整

貳、會勘地點：桃園區大林路及長安街口

參、主持人：李健豪代

紀錄：李健豪

肆、與勘單位及與會人員：詳簽到表

伍、會勘結論：

桃園區長安街之大樹林橋為歷史建築，經本府養護工程處委託橋梁專業廠商評估後，建議限重 5 噸以下，為避免大型車輛誤闖，經討論後決議管制大貨車(5 噸)進入。



本市桃園區長安街(大林路至大樹林橋)禁止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

會勘簽到表

- 一、 會勘時間：112 年 5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 30 分
- 二、 集合地點：桃園區大林路及長安街口
- 三、 主持人：李健豪代
- 四、 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單位	簽名
桃園市議員林政賢服務處	許永昌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	蔡金生
大樹派出所	黃任霆、黃蓉蘋
桃園市桃園區公所	閻立凱
桃園市桃園區建國里辦公處	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陳建仁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
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	
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	